

## 深圳能源章程修订对照表

序号	章节条款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1	第二条	营业执照号为深司字 N24691, 现为 440301103073440。	营业执照号为深司字 N24691、440301103073440, 现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1158P。
2	新增总则第十二条		<b>增加总则第十二条, 续号顺延。</b>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 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 建立党的工作机构, 配备党务工作人员, 开展党的活动。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 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 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
3	第四十一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 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八)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 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八) 对发行公司债券(含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作出决议;
		(十四)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四) 审议批准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以及所属上市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及所属企业的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的总体方案;
		(十五) 审议批准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项目投资: 1. 总投资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 以上的主业控股项目;	(十五) 审议批准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项目投资: 1. 投资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0% 以上的主业项目;
		(十五) 2. 出资额和担保额的合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 以上的主业参股项目;	删除。
		(十五) 4. 境外投资项目	(十五) 3. 在境外及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投资的项目;
		(十五) 5. 当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情况下进行的投资;	(十五) 4. 公司资产负债率在 70% 以上的: (1) 直接投资项目; (2) 所属公司为投资主体且所属公司资产负债率在 70% 以上的投资项目;
		(十六) 审议批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产权变动事项: 1. 股权变动涉及标的企业绝对控股权发生变化的; 2. 涉及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20% 以上; 3. 涉及资产产生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营业收入 20% 以上;	(十六) 审议批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产权变动事项: 1. 涉及主业范围内的控股权变动事项; 2. 根据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或上市公司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产权变动事项。

序号	章节条款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4.涉及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以上,且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十九) 审议批准人民币 8 亿元以上的贷款事项;	(十九) 审议批准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 以上的贷款事项。
		(二十一) 审议批准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 以上的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和转回;	(二十一) 审议批准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绝对金额的比例在 50% 以上的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和转回;
		(二十二) 审议批准单笔原值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的资产损失核销;	<b>删除本款, 后续序号顺延。</b>
			<b>新增</b> (二十二) 审议批准所持深圳市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和战略性参股上市公司股份的转让和质押融资事项;
			<b>新增</b> (二十三) 根据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或上市公司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受让上市公司股份、转让参股上市公司的股份、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国有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国有股东参股的非上市企业参与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资产重组的, 该国有股东所涉及的国有股权管理等事项。
4	第七十七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五) 总投资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 以上的主业控股项目以及出资额和担保额的合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 以上的主业参股项目;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五) 投资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0% 以上的主业项目;
		(六) 人民币 8 亿元以上的贷款事项;	(六) 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 以上的贷款事项;
		(八) 股权激励计划	(八) 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以及所属上市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及所属企业的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的总体方案;
5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九) 审议批准在公司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情况下, 总投资额占公司最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九) 审议批准总投资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0% 以下, 人民币

序号	章节条款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 以下，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的控股项目；	3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但投资事项同时达到本章程第四十一条第十五款标准的，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p>(十) 1. 涉及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20% 以下，但涉及资产净额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的产权变动事项；</p> <p>2. 涉及资产产生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营业收入 20% 以下，但涉及资产净额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的产权变动事项；</p> <p>3. 涉及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 以下，但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的产权变动事项。</p> <p>上述事项如系涉及标的企业绝对控股权发生变动的股权变动，则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十) 审议批准涉及资产净额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产权变动事项，但产权变动事项同时达到本章程第四十一条第十六款标准的，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批准人民币 8 亿元以下的贷款事项；	(十一) 审议批准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 以下的贷款事项；
		(十二) 审议批准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启动额度时按贷款权限执行；	<b>删除本款，后续序号顺延。</b> 将本条权限平移至由董事长决定
		(十五) 审议批准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 以下的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和转回；	(十四) 审议批准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绝对金额的比例在 10% 以上，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绝对金额的比例在 50% 以下的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和转回；
		(十六) 审议批准单笔原值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下的资产损失核销；	(十五) 审议批准公司及其所属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
		(十七)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计；	(十六) 审议批准公司组织管控和机构设置方案；
		(二十一)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二十)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含定期公告、临时公告）；
			<b>新增：</b> (二十四) 负责公司法治建设，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法律合规风险控制，促进法律管理与经营管理的深度融合；
			<b>新增：</b> (二十五) 统筹全面风险管理机制、内部控制机制的建设和有效实施，就全面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工作的有效性对股东大会负责，审议

序号	章节条款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p>批准公司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风险管理策略和重大风险管理解决方案；</p> <p><b>新增：</b>（二十六）审议批准公司薪酬方案、公司特殊贡献奖的奖励办法、公司企业年金方案、住房公积金方案、公司高管人员考核办法及年度考核结果、减持参股上市公司股份的后评价报告、所属公司（上市公司除外）长效激励约束机制；</p> <p><b>新增：</b>（二十七）审议批准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转让参股上市公司股份，且未达到国资监管规定须报国资监管机构审核的事项；</p> <p><b>新增：</b>（二十八）审议批准单笔 500 万以上的捐赠事项；</p> <p><b>新增：</b>（二十九）审议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有偿或者无偿对外提供资金帮助、委托贷款等对外借款行为,但两种情况除外：（1）存贷款业务属于企业主营业务的；（2）资助对象为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持股比例超过 50%的控股子公司；</p> <p><b>新增：</b>（三十）审议批准未纳入预算的参股上市公司减持事项；</p> <p><b>新增：</b>（三十一）审议并提出实施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的企业名单，拟订公司及所属企业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的总体方案；</p> <p><b>新增：</b>（三十二）对于受让上市公司股份、转让参股上市公司的股份、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国有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国有股东参股的非上市企业参与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资产重组等按照证券监管规定和国资监管规定，应当由董事会决策的事项。</p>
5	第一百零八条		
6	第一百一十三条	<p>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p> <p>（六）批准在公司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情况下的投资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下，1000 万元以上的境内主业项目投资；</p> <p>（十二）批准涉及资产净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下，500 万元以上的产权变动事项。但如果上述事项系涉及标的企业绝对控股权发生变动的股权变动，则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p> <p>（六）批准投资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下，1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但投资事项同时达到本章程第四十一条第十五款标准的，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十二）批准涉及资产净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下，500 万元以上的产权变动事项，但产权变动事项同时达到本章程第四十一条第十六款标准的，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序号	章节条款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b>新增</b> （十三）审议批准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启动额度时按贷款权限执行；
7	<b>新增</b> 第一百二十五条		第一百二十五条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时，应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
8	新增第六章		<p><b>新增第六章 党委，后续章节号顺延。</b></p> <p>第一百二十六条 根据《党章》规定，设立公司党委和公司纪委。公司党委和公司纪委的书记、副书记、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委批复设置，并按照《党章》等有关规定选举和任命产生。</p> <p>第一百二十七条 公司设立党委工作部门和纪委工作部门，同时设立工会、团委等群团组织。</p> <p>第一百二十八条 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承担从严管党治党责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主要行使以下职权：</p> <p>（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重大部署在本企业的贯彻执行；</p> <p>（二）参与企业重大问题的决策，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促进企业提高效益、增强竞争实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p> <p>（三）落实党管干部和党管人才原则，负责建立完善适应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和市场竞争需要的选人用人机制，确定标准、规范程序、组织考察、推荐人选，建设高素质经营者队伍和人才队伍；</p> <p>（四）研究布置公司党群工作，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党员和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领导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p> <p>（五）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p> <p>（六）研究其他应由公司党委决定的事项。</p> <p>第一百二十九条 公司党委讨论并决定以下事项：</p> <p>（一）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上级党组织和政府重要会议、文件、决定、决议和指示精神，同级党员代表大会决议、决定，研究贯彻落实和宣传教育措施；</p> <p>（二）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p>

序号	章节条款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p>(三) 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的规划、计划和重要措施；公司党委工作机构设置、党委委员分工、党组织设置、党组织换届选举，以及党委权限范围内的干部任免，企业中层人员人选和其他重要人事安排事项；</p> <p>(四) 以党委名义部署的重要工作、重要文件、重要请示，审定下属党组织提请议定的重要事项等；</p> <p>(五) 党委的年度工作思路、工作计划、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方面的重要事项；</p> <p>(六) 党内先进典型的宣传、表彰和奖励；审批直属党总支、支部发展新党员、大额党费的使用；</p> <p>(七)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制度、规定，反腐倡廉工作部署，审议公司纪委工作报告和案件查处意见，管理权限内的重大案件立案和纪律处分决定；</p> <p>(八) 公司职工队伍建设、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p> <p>(九) 需党委研究决定的其他事项。</p> <p>第一百三十条 公司党委讨论审定以下事项：</p> <p>(一) 工会、共青团、义工组织等群团组织提请公司党委审定的问题；</p> <p>(二) 工会、共青团、义工组织等群团组织的工作报告，工代会、职代会、团代会等会议方案，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p> <p>(三) 工会、共青团、义工组织等群团组织的工作计划和重要活动方案、重要的评选、表彰和推荐、上报的各类先进人选；</p> <p>(四) 工会、共青团、义工组织等群团组织的岗位设置、主要负责人推荐、增补、调整和审批。</p> <p>第一百三十一条 公司党委参与决策以下事项：</p> <p>(一) 公司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重要决定的重大措施；</p> <p>(二) 公司的合并、分立、变更、解散以及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和调整，下属企业的设立和撤销；</p> <p>(三) 公司的章程草案和章程修改方案；</p> <p>(四) 公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p>

序号	章节条款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p>(五) 公司生产经营方针；</p> <p>(六) 公司重大投融资、贷款担保、资产重组、产权变动、重大资产处置、资本运作、大额捐赠等重大决策中的原则性方向性问题；</p> <p>(七) 公司重要改革方案的制定、修改；</p> <p>(八) 需提交董事会、总裁办公会通过的重要人事安排；</p> <p>(九) 公司在安全生产、维护稳定等涉及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方面采取的重要措施；</p> <p>(十) 公司考核、薪酬制度的制定、修改；</p> <p>(十一) 需要党委参与决策的其他事项。</p> <p>第一百三十二条 党委参与重大问题决策的主要程序</p> <p>(一) 党委召开常委会，对董事会、经理层拟决策的重大问题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p> <p>(二) 进入董事会、经营班子尤其是任董事长或总裁的党委成员，在议案正式提交董事会或总裁办公会前，就党委的有关意见和建议与董事会、经理层其他成员进行充分沟通；</p> <p>(三) 进入董事会、经理层的党委成员在董事会、总裁办公会决策时，充分表达党委意见和建议，并将决策情况及时向党委报告；</p> <p>(四) 进入董事会、经理层的党委成员发现拟做出的决策不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或可能损害国家、社会公众利益和企业、职工合法权益时，应提出撤销或缓议该决策事项的意见。会后及时向党委报告，通过党委形成明确意见后向董事会、经理层反馈。如得不到纠正，及时向上级党组织报告。</p> <p>第一百三十三条 党委制定专门议事规则以及相关配套工作制度，确保决策科学，运作高效。</p> <p>第一百三十四条 纪委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主要行使以下职权：</p> <p>(一) 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p> <p>(二) 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p> <p>(三) 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纪检</p>

序号	章节条款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p>监察工作；</p> <p>（四）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p> <p>（五）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p> <p>（六）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p> <p>（七）检查和处理公司所属各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p> <p>（八）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p> <p>（九）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p> <p>（十）保障党员权利；</p> <p>（十一）其他应由纪委承担的职能。</p>
9	第一百三十九条	<p>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p>（十）批准在公司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情况下的投资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下的境内主业项目投资；</p>	<p>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p>（十）批准投资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下的项目，但投资事项同时达到本章程第四十一条第十五款标准的，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十三）批准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下的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和转回；</p>	<p>（十三）批准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在 10% 以下的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和转回；</p>
		<p>（十四）批准涉及资产净额净值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下的产权变动事项，但如果上述事项系涉及标的企业绝对控股权发生变动的股权变动，则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十四）批准涉及资产净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下的产权变动事项，但产权变动事项同时达到本章程第四十一条第十六款标准的，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b>新增</b>（十五）批准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持股比例超过 50%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行为。</p>
10	第一百六十八条	<p>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审计负责人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p>	<p>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审计机构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p>
11	第二百零三条	<p>（四）主业是指：</p> <p>1.电力；新能源及其设备的研发和制造。</p> <p>2.城市固体废物处理及其设备的研发和制造，工业废水处理。3.燃料运输，天然气接收站，城市燃气（惠州市、潮州市区域）。</p>	<p>（四）主业是指：</p> <p>1.电力；新能源及其设备的研发和制造。</p> <p>2.城市固体废物处理及其设备的研发和制造，工业废水处理。</p> <p>3.燃料运输，天然气接收站，城市燃气。</p>
12	第十条、第十	“总经理”、“副总经理”称谓。	对应修改为“总裁”、“副总裁”。

序号	章节条款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一条、第六十六条、第七十二条、第八十一条、第九十六条、第一百零七条、第一百一十二条、第六章标题、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百二十七条、第一百二十八条、第一百二十九条、第一百三十条、第一百三十一条、第一百三十二条、第一百三十五条等条款		

注：本章程增加或删除相关章节和条款后，原章节和条款序号相应变化。